

公司代码：600215

公司简称：长春经开

#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0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晨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68,783,287.62	4,049,035,498.15	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2,234,643.09	2,416,647,459.84	-2.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94,056.66	484,791,730.14	-141.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5,291,707.12	244,145,951.31	-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21,584.55	-69,918,543.1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278,479.91	-68,713,801.9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80	-2.945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7	-0.15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27	-0.1504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64.81	281,594.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3,854.54	-667,821.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966.20	-58,123.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9.03	1,246.91	
<b>合计</b>	<b>-544,564.12</b>	<b>-443,104.64</b>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11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1,736,960	21.88	0	质押	50,862,500	国有法人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64,105	5.54	0	质押	19,617,004	国有法人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954,979	4.51	0	无	0	未知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福慧1号资产管理计划	7,137,410	1.53	0	无	0	未知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20号资产管理计划	5,308,228	1.14	0	无	0	未知
阎占表	5,190,000	1.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投资3号资产管理计划	4,405,900	0.95	0	无	0	未知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投资2号资产管理计划	4,329,000	0.93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0,272	0.91	0	无	0	未知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3,999,600	0.8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1,736,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36,96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64,105	人民币普通股	25,764,105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954,979	人民币普通股	20,954,979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福慧 1号资产管理计划	7,137,410	人民币普通股	7,137,41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0号资产管理计划	5,308,228	人民币普通股	5,308,228
阎占表	5,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0,000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 投资3号资产管理计划	4,4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5,900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 投资2号资产管理计划	4,3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9,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 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0,272	人民币普通股	4,240,272
南方资本—广发银行—南方高览权益 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3,9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已知第二大股东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科目	期末数或本期数	期初数或上期数	增减百分比	主要原因
其他应收款	222,076,194.98	84,405,598.10	163.11%	应收各单位往来款有所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490,982.24	806,613.77	-39.13%	西门子园区道路工程摊销
应付票据	0.00	14,000,000.00	-100.00%	偿还已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交税费	23,174,611.35	48,396,158.57	-52.11%	报告期缴纳期初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0.00	762,756.94	-100.00%	本期已支付到期的贷款利息
其他应付款	58,376,358.86	36,000,510.46	62.15%	应付各单位往来款有所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26,000,000.00	-60.32%	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100,000,000.00	250.00%	本期新增银行借款 2.5 亿元
营业收入	125,291,707.12	244,145,951.31	-48.68%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六合售房收入有所减少
营业成本	85,009,530.93	193,446,912.13	-56.06%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六合售房收入有所减少，故成本结转也相应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20,369.62	16,002,599.21	-33.63%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六合售房收入有所减少，故税金及附加也相应减少
销售费用	1,334,139.64	3,590,642.35	-62.84%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六合售房收入有所减少，故销售推广等费用也相应减少
财务费用	38,413,367.40	65,029,394.71	-40.93%	报告期贷款存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故贷款利息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6,473,936.16	-2,755,718.27		报告期内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3,034.45	579,744.82	-47.73%	上年同期主要系建筑工程公司收到的资金占用补偿款，本期无此项目
营业外支出	689,262.29	1,759,084.87	-60.82%	本期税款滞纳金支出等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所得税费用	842,861.45	-172,492.75		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减变化，综合调整的结果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562,815.88	371,622,155.66	-39.30%	主要为本期六合房地产销售房款收到的现金有所减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520,001.62	197,468,698.91	274.50%	支付各公司往来款有所增加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2,000,000.00	-100.00%	上年同期为处置持有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回投资款，本期无此类业务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0.00	133,700.00	-100.00%	上年同期处置持有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所收到的投资收益款



报表科目	期末数或本期数	期初数或上期数	增减百分比	主要原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2.00	0.00	100.00%	本期处置报废车辆收回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898,412.54	2,160,692.00	-58.42%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11,333.32	-100.00%	上年同期为收长春得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金占用补偿款，本期无此项目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1,545,000,000.00	-67.64%	本期偿还银行贷款较上期有所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159,319.51	62,900,447.69	-37.74%	本期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较上期有所减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666.66	10,040,000.00	-49.52%	本期支付的银行存款咨询、担保及保证金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平
日期	2015.10.28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2,397,373.40	116,384,125.5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2,601,192.55	340,433,626.58
预付款项	9,974,197.04	9,177,945.7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2,076,194.98	84,405,598.10
存货	2,036,868,958.77	2,046,941,872.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227,007.85	32,896,994.68
<b>流动资产合计</b>	<b>2,663,144,924.59</b>	<b>2,630,240,163.45</b>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94,040,153.03	1,201,656,885.4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49,562,115.68	152,761,344.62
固定资产	49,721,154.39	51,625,165.3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2,594,184.25	2,677,638.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0,982.24	806,61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9,773.44	9,267,686.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05,638,363.03</b>	<b>1,418,795,334.70</b>
<b>资产总计</b>	<b>4,068,783,287.62</b>	<b>4,049,035,498.1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79,000,000.00	3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4,000,000.00
应付账款	453,844,012.72	598,497,489.79
预收款项	381,971,959.80	355,098,193.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451,068.39	15,782,099.49
应交税费	23,174,611.35	48,396,158.57
应付利息		762,756.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376,358.86	36,000,51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58,818,011.12</b>	<b>1,524,537,209.0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88,512.50	488,512.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93,444.97	7,196,902.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57,581,957.47</b>	<b>107,685,414.83</b>
<b>负债合计</b>	<b>1,716,399,968.59</b>	<b>1,632,222,623.8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65,032,880.00	465,032,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8,549,298.31	978,549,298.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855,235.75	196,855,235.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1,797,229.03	776,210,04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2,234,643.09	2,416,647,459.84
少数股东权益	148,675.94	165,414.4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52,383,319.03</b>	<b>2,416,812,874.2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068,783,287.62</b>	<b>4,049,035,498.15</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756,494.50	70,370,494.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02,998.19	409,573.86
预付款项	441,666.69	33,333.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2,451,628.59	826,675,472.1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362.72
<b>流动资产合计</b>	<b>871,652,787.97</b>	<b>897,654,236.3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94,040,153.03	1,201,656,885.47
长期股权投资	1,184,177,946.39	1,154,177,946.39
投资性房地产	117,727,472.92	120,201,703.96
固定资产	26,324,270.80	27,907,608.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8,086.42	914,072.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0,982.24	806,61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5,730.72	6,521,53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530,704,642.52</b>	<b>2,512,186,362.02</b>
<b>资产总计</b>	<b>3,402,357,430.49</b>	<b>3,409,840,598.4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44,000,000.00	19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792,848.89	52,315,479.95
预收款项	26,080,371.00	52,320,580.29
应付职工薪酬	1,546,307.86	1,546,105.64
应交税费	1,795,773.78	3,697,742.30
应付利息		695,256.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6,895,043.71	469,409,418.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25,110,345.24</b>	<b>900,984,583.1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0,000,000.00</b>	<b>50,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975,110,345.24</b>	<b>950,984,583.13</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65,032,880.00	465,032,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4,431,419.30	974,431,419.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855,235.75	196,855,235.75
未分配利润	790,927,550.20	822,536,480.2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27,247,085.25</b>	<b>2,458,856,015.2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402,357,430.49</b>	<b>3,409,840,598.41</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1-9 月)
<b>一、营业总收入</b>	<b>33,624,734.14</b>	<b>142,443,565.27</b>	<b>125,291,707.12</b>	<b>244,145,951.31</b>
其中：营业收入	33,624,734.14	142,443,565.27	125,291,707.12	244,145,951.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64,950,811.82</b>	<b>164,816,164.35</b>	<b>187,605,565.61</b>	<b>315,604,123.74</b>
其中：营业成本	21,754,632.89	115,360,920.97	85,009,530.93	193,446,912.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97,372.97	9,093,804.53	10,620,369.62	16,002,599.21
销售费用	883,312.54	1,442,646.29	1,334,139.64	3,590,642.35
管理费用	19,483,116.94	17,144,819.48	45,754,221.86	40,290,293.61
财务费用	17,779,268.69	22,690,720.49	38,413,367.40	65,029,394.71
资产减值损失	2,353,107.79	-916,747.41	6,473,936.16	-2,755,718.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563,775.65	760,383.09	1,804,624.74	2,519,27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b>	<b>-30,762,302.03</b>	<b>-21,612,215.99</b>	<b>-60,509,233.75</b>	<b>-68,938,894.50</b>
加：营业外收入	620.00	40,701.50	303,034.45	579,744.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0,339.35	13,646.72	689,262.29	1,759,084.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b>	<b>-31,322,021.38</b>	<b>-21,585,161.21</b>	<b>-60,895,461.59</b>	<b>-70,118,234.55</b>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487,563.81	-120,176.25	842,861.45	-172,492.7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1,809,585.19</b>	<b>-21,464,984.96</b>	<b>-61,738,323.04</b>	<b>-69,945,741.8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01,395.21	-21,447,758.58	-61,721,584.55	-69,918,543.11
少数股东损益	-8,189.98	-17,226.38	-16,738.49	-27,198.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1,809,585.19</b>	<b>-21,464,984.96</b>	<b>-61,738,323.04</b>	<b>-69,945,741.8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01,395.21	-21,447,758.58	-61,721,584.55	-69,918,543.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9.98	-17,226.38	-16,738.49	-27,198.69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4	-0.0462	-0.1327	-0.15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4	-0.0462	-0.1327	-0.1504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121,589.79	4,946,103.92	15,144,414.46	14,351,976.40
减：营业成本	955,104.97	955,068.23	2,904,329.09	2,807,616.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2,279.07	857,574.29	2,863,714.30	2,688,594.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09,947.36	6,537,159.42	18,595,676.34	18,230,373.52
财务费用	6,645,043.11	19,989,085.78	20,196,393.75	58,068,419.14
资产减值损失	364,220.21	173,384.32	2,136,798.71	813,183.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563,775.65	760,383.09	1,804,624.74	2,519,277.93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9,701,229.28	-22,805,785.03	-29,747,872.99	-65,736,931.64
加：营业外收入			302,413.75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95.44	6,438.27	74,628.09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9,701,229.28	-22,815,680.47	-29,451,897.51	-65,811,559.73
减：所得税费用	-91,055.06	-43,346.08	-534,199.68	-203,29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9,610,174.22	-22,772,334.39	-28,917,697.83	-65,608,263.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9,610,174.22</b>	<b>-22,772,334.39</b>	<b>-28,917,697.83</b>	<b>-65,608,263.96</b>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562,815.88	371,622,155.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954,169.42	650,983,431.7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1,516,985.30</b>	<b>1,022,605,587.3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610,716.04	254,775,82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22,041.52	37,825,33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258,282.78	47,744,00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520,001.62	197,468,698.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34,711,041.96</b>	<b>537,813,857.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3,194,056.66</b>	<b>484,791,730.1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52.00</b>	<b>2,133,7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8,412.54	2,160,69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98,412.54</b>	<b>2,160,692.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97,860.54</b>	<b>-26,992.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4,000,000.00	8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333.3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4,000,000.00</b>	<b>835,511,333.3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1,5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159,319.51	62,900,44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666.66	10,04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4,227,986.17</b>	<b>1,617,940,447.6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9,772,013.83</b>	<b>-782,429,114.3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4,319,903.37</b>	<b>-297,664,376.2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068,080.15	377,399,048.1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6,748,176.78</b>	<b>79,734,671.94</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28,275.16	11,021,68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810,716.15	1,239,937,468.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5,038,991.31</b>	<b>1,250,959,154.9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89.67	46,260.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26,532.70	11,092,47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0,839.00	16,059,655.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344,422.99	524,673,111.0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0,640,884.36</b>	<b>551,871,498.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398,106.95</b>	<b>699,087,656.6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33,7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7,152,102.06	4,981,81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152,102.06</b>	<b>4,981,812.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152,102.06</b>	<b>-2,848,112.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000,000.00	6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9,000,000.00</b>	<b>65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000,000.00	1,4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91,338.03	55,427,01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666.66	9,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5,860,004.69</b>	<b>1,479,927,012.5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860,004.69</b>	<b>-829,927,012.5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9,613,999.80</b>	<b>-133,687,467.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70,494.30	152,983,519.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756,494.50</b>	<b>19,296,052.17</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大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晨辉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